

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

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于2014年4月20日召开会议,应出席会议三人,实际出席会议三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梅女士主持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以及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,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,发表意见如下:

公司监事会认为,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成效明显,初步建立了符合公司现有实际情况的内控制度体系,内控制度执行有效,不存在重大缺陷,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;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、运行及监督情况,制定的整改计划具有较强的针对性、可操作性,有利于改善内控治理环境、增强内控治理能力,提升内控治理效率。

监事签字:

李梅	罗建华	李定文
字 膙	夕拜华	字 从 X
7 17	/ ~ 1	1 / 2 / 2

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年4月20日

